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张谨女士因工作职责调整原因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的书面报告。辞任后，张谨女士仍将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总工程师，继续负责公司战略规划、技术研发、综合发展等重要工作，带领公司实现更高质量、更具科技创新性的可持续发展。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谨	总经理	2026年2月3日	2026年9月17日	因工作职责调整原因	是	董事长、总工程师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谨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谨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离任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张谨女士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张谨女士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张谨女士也将作为公司董事长兼总工程师继续负责公司战略规划、技术研发、综合发展等重要工作，带领公司实现更高质量、更具科技创新性的可持续发展。

二、总经理聘任情况

公司已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路江龙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路江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执行总经理。路江龙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4 日

附件：

路江龙先生简历

路江龙：1978 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防震减灾与防护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英联邦）结构工程师学会（IStructE）会员及特许结构工程师；曾获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江苏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师”；2004 年至今，历任公司结构工程师、钢结构所所长、总监、精筑技术设计研究院院长；现任公司执行总经理、海外发展中心总经理、精筑技术设计研究院院长、新加坡子公司董事、中衡节能监事、中衡幕墙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路江龙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和公开谴责，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具备《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